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45 元人民币（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2、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例会，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00,019.04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26,554,216.42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655,421.64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398,174,150.35 元，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91,071,741.92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5 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91,071,741.92 元。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同时给投资者以持续回报，遵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拟提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公司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45 元人民币（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 10 股派 1.45 元（含税）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股利分配总额，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2、本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以及该总额占本年度净利润的比例

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 10,946,729.33 元人民币，该总额预计占公司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9.99%。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5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946,729.33	19,888,618.10	20,015,394.1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99,997,549.14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900,019.04	40,268,798.73	50,502,418.80
研发投入（元）	11,253,072.96	10,224,075.45	8,699,811.69
营业收入（元）	234,840,419.16	256,405,243.38	225,491,234.5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91,071,741.9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98,174,150.3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	50,850,741.53		

金分红总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99,997,549.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7,557,078.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50,848,290.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30,176,960.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4.21%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50,848,290.67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 3,000 万元。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以及作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